

磋商文件编号：TGJS2018-001

天水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天水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第一包）

采购人名称：天水广播电视台

代理机构名称：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月

目录

第一篇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篇 项目技术需求和商务需求.....	13
第四篇 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17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23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44
第七篇 中小企业声明函.....	66

第一篇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天水广播电视台的委托，对天水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改造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TGJS2018-001

二、竞争性磋商内容

项目名称	分包号	内容	预算价（万元）
天水广播电视台办公新址维修改造	第一包	电视台装饰装修：电气安装、给排水改造、钢结构安装等。	1177.20
	第二包	双回路供电改造等。	244.23
	第三包	中央空调新排风系统改造：中央空调电气安装、中央空调空调冷冻循环水安装、中央空调机房装饰装修、中央空调通风设备安装工程等。	250.35
	第四包	消防设施改造：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通风系统等。	110.92

三、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总投资：1782.70 万元

四、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其他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开户许可证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除上述基本条件外:

第一包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具备建筑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建筑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第二包供应商须具有合法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序列中级及以上职称。

第三包供应商须具有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第四包供应商须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由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序列高级职称。

4、供应商须提供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注册地或项目发生地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磋商。

6、供应商无失信记录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18年1月8日00时00分—2018年1月12日23时59分, 请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120.55.244.28/>) 在线下载。
2. 附件资料上传: 凡是欲参与项目投标者, 需在“上传投标登记审核文件”档中上传“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PDF格式)。附件资料上传时, 需使用(PDF分割合并工具)将多个PDF文件合并为一个, 再进行上传。(PDF分割合并工具)的使用说明和下载地址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下载中心”。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1月19日10:00时之前到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4楼第二开标厅), 逾期不再受理。
2. 磋商时间及地点: 2018年1月19日10:00时在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秦州区成纪大道新华路2号楼4楼第二开标厅)。

七、磋商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帐户名称: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

账 号: 62001630101051513517

磋商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48小时之前。

(一) 供应商只能通过电汇方式缴纳保证金, 不接受其他方式的磋商保证金;

(二)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 且磋商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 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 供应商在办理磋商保证金电汇手续时, 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注明磋商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8位数字投标登记号。在汇款单附栏内不填或者错填投标“登记号”, 交易系统将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 将导致投标无效; 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磋商保证金的, 将导致投标无效。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环保政策、保护环境政策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等。

九、采购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天水广播电视台

联系人：姚海东 联系电话：13909389555

地址：秦州区环城中路 1 1 — 5 号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天水市解放路玩月巷 1 号

联系人：万晓霞 联系电话：0938-6865080

甘肃骄阳采购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 月 5 日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一、磋商费用

参与磋商的磋商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邀请书、磋商供应商须知、采购技术需求与商务需求、磋商程序、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小组根据与磋商供应商进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三、四篇全部内容。

(四) 采购人或交易中心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或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文件发出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同认可磋商文件所有要求。逾期提出异议的，交易中心可以不予受理。

(六) 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磋商要求

(一) 响应文件

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二)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磋商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磋商供应商自定格式。

四、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 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二) 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供应商必须向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凡没有按照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予以拒绝。

1.1 磋商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帐户名称：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室

账 号：62001630101051513517

磋商保证金金额为¥10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1.2 供应商只能通过电汇方式缴纳保证金，不接受其他方式的磋商保证金。

1.3 磋商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8 小时之前。

1.4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且磋商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1.5 供应商在办理磋商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注明磋商保证金对应的磋商项目标段（包）的 8 位数字投标登记号。在汇款单附栏内不填或者错填磋商“登记号”，交易系统将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磋商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将导致磋商无效；

1.6 供应商必须将磋商保证金电汇凭证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未按采购人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者一律视为无效。

1.7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磋商文件；

（2）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情形之一的。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 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 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磋商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 成交人不按规定的时间内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和签署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

(1) 商务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1 磋商函

A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A3 近年财务状况

A4 项目管理机构

A5 同类服务项目业绩

A6 缴纳保证金证明文件

A7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

(2) 技术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B1 技术方案

B2 其它

(3) 价格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C 价格部分书封面

C1 磋商报价一览表

C2 工程造价文件

(4) 整套响应文件电子文件（U 盘）1 份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响应文件格式、技术方案及其它附件、资料的要求如实填写（（以 word 格式编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缩小，但内容和项目不能变化）。

2、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合订胶装装订成册。

3、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三份副本；

磋商报价一览表：一份；

整套响应文件电子文件只读光盘（U 盘）一份。

4、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采用信封分别密封，注明项目名称、磋商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应必须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分开密封，“开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注：所有副本整体封装，响应资料共计 4 个封包，信封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或密封章。）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在 _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时之前不得开启。

2、响应文件正本内容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署姓名首字母（本页正本内容已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并逐页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章（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

3、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概不接受。

（四）修正错误

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按无效处理的除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汇总计算结果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 4、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竞争性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磋商供应商投标报价，磋商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磋商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处置

无论磋商供应商中标与否，采购人收到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及设备说明文件、各种复印件均不退还。

五、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程序

（一）谈判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由采购人或交易中心主持，邀请磋商供应商和有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财政部门和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三）代理机构负责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情况，在场所有供应商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监管人员共同见证。

（四）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当众拆封磋商报价一览表，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磋商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按磋商文件规定“响应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规定

进行开标审查，受理的标书移交磋商委员会。

（五）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工程造价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六）代理机构应记录开标过程，并由供应商、监督方、记录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的，视为同意开标程序和结果

（七）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过程应由交易中心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八）磋商会结束，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开标记录以及其他评标资料一并送交磋商委员会

六、评审

（一）评审程序见第四篇“评审程序”内容。

（二）评审报告主要内容：

- 1、邀请磋商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获取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提出的成交人候选人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七、确定成交人

（一）确定成交人原则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人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二）确定成交人程序

1、交易中心在评审结束后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和“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成交结果，至公告发出 7 个工作日内未收到质疑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磋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应在公告发出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交易中心提出。如有磋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成交人。

3、成交人变更

1、若为下列情况之一的，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成交人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财政部十八号令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违规磋商供应商进行处罚。

八、成交通知书

（一）依法确定成交人后，交易中心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人，或者成交人放弃的，应当承担相应的

法律责任。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磋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磋商供应商对评审结果的质疑、投诉

(一) 质疑内容、时限

1、磋商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异议，应在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交易中心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磋商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交易中心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交易中心提出质疑。

(二) 质疑答复时限

采购人或交易中心在收到磋商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三) 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 质疑供应商参与了投标活动后，再对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磋商供应商补充材料。磋商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 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相关规定的；

2.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 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四) 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交易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十、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一) 采购人与成交人一次性签订一个整包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规格、数量、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 磋商报价如果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原则或出现错误,采购人将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下述原则修正,确定合同价。(但无论如何修正,合同价不能大于成交价)

(1) . 合同价不超过成交价;

(2) . 以价格部分中总报价大写文字表述部分为准;

(3) . 各项汇总数额合计与上述文字表述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4) . 单价与数量之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5) . 缺项、漏项、少报、错报时,相应的费用视为包含在磋商的其他项目价格中,合同总价不予增加;

(6) . 按照上述调整后总额如果超出供应商的报价,则合同价仍为成交价,并按合同价调整分项报价,以形成计算合理的价格构成;

(7) . 如果按照上述修正后总额小于成交价,则多出的部分可以转为暂定金额,由买方掌握使用或者根本不予使用。

(8) . 合同价为含税价格。

(四)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三篇 项目技术需求和商务需求

一、项目名称：天水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第一包）

二、建设地点：天水商贸城综合服务 B 馆（成纪新城）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总建筑面积 7036m²，天水广播电视台办公综合楼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给排水改造、钢结构安装等。

四、工程范围

天水广播电视台办公综合楼装饰装修包括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给排水改造、钢结构安装等设计及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含补遗）及图纸中的全部工作内容，各磋商供应商到施工现场进行踏勘并测算相应项目工程量，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测算报价。本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本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五、编制依据及原则

工程量依据设计资料和现场勘测情况制定。在实际施工时，土建设计参数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中标人应严格按照业主提供的技术参数提供设备。

六、免费保修期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装修质保范围和质保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质保期工程如果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人维护。

七、工期要求：

完工期：90 日历日。

八、投标报价

1、本工程采用投标总价包干价形式。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规划、图纸设计及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措施费、规费、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

2、本工程为二类工程，取费标准按二类计取。

3、磋商供应商应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等定额的通知》（甘建价【2013】540号）、《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

定额地区基价>等定额地区基价的通知》(甘建价【2013】543号)、《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的通知》(甘建价【2015】489号)要求,新颁布的定额、基价于2014年1月1日起执行。经研究决定从即日起我市新招标工程按规定全面执行新定额、基价。安全文明施工费单列进入投标总价,并按相关政策进行其他规费的计取,进入合同总价中但不进行竞争性投标报价。

4、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

①:措施费:供应商可以根据招标人对工期、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的要求及施工现场情况,结合企业自身能力报出措施费;

②:工程排污费等非竞争性费用,按照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列入投标报价,并计入合同总价中;

③: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按照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列入投标报价,并单独列出,按建设部《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建办(2009)89号]的规定和天水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向承包人预付或支付;

④: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费(含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不列入标底和投标报价中,工程结算时按中标企业持有的《甘肃省建设工程费用标准证书》中核定的标准另行结算。

注:另外以下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4.出渣至渣场费用、施工用水、用电费用、安全防护费、成品和半成品保护费、所有材料运输费及二次转运费;

5、其他说明:

5.1按政策和合同约定的应由中标人交纳的各种保险费由供应商自行投保,保险费由中标人承担并支付,并根据企业自身和本工程情况,测算包含在相应的报价中。如果因中标人未按要求投保而受到损失时,中标人应承担一切责任。

5.2供应商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对施工影响、地质情况、进出场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不获批准。

6、供应商自身的财产及施工现场内的自身员工(含农民工)的人身伤害及财产保险,从事危险作业员工的意外伤害险等由供应商自行投保,保险费由供应商承担并支付。供应

商还须负责购买保险以保障其供应的材料在运送途中直至运抵工地的一切意外。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按其规定购买相应保险。以上费用包含在所报的总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6.1 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规划、设计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十、结算原则

本项目执行总价合同，合同具体内容根据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及磋商文件规定、项目特点等签订。

1.1 承包人须对其一次性所报送的结算资料之齐全、完整、有效性、真实性负责。在结算办理过程中，除非发包人要求，承包人不得再另外提交或补充与结算相关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图纸、签证、设计变更单、工程造价书、计算底稿等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于所发现或已存在的遗漏项目，承包人也不得调增或追加。

1.2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措施费、规费，税金等中投标报价中提到的所有费用均含在投标总报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

1.3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不因设计变更（重大设计变更除外）或施工工艺变化等任何因素而引起实际措施费的变化，均按投标时施工组织措施费项目费的报价作为结算价，不作调整。

1.4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技术措施清单中以项计列的项目，无论因设计变更（重大设计变更除外）或施工工艺变化等任何因素而引起实际措施费的变化，均按投标时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的报价作为结算价，不作调整。

备注：若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施工期限延长或开工时间延后的，材料价格不做调整。

十一、付款方式

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财政拨款三年内付清，质保金甲方视付款进度确定。

十二、其他

（一）磋商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若未填写的内容视为认同采购文件所提要求。

（二）成交供应商设计必须满足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三）成交供应商施工方案及设备选型必须经采购人审定同意后方可实施。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 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以抽签的形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磋商。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新成立公司不足一个月的除外）
	(3)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1）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具备建筑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2）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建筑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注：原件备查，未提交视为无效投标。
3	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磋商保证金

注：①供应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响应方案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报价唯一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响应文件内容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篇规定的磋商内容作出响应。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 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七)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十)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依据	分值	评分规则
	价格 40 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40(保留两位小数)。</p>	40 分	<p>对属于本项目行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p>
	设计方案	<p>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设计方案的针对性、科学性、超前性、合理性、完整性、材料选型节能环保性在0-30分之间横向评定。</p> <p>1、设计方案的针对性、科学性、超前性、合理性、完整性、材料选型节能环保性优良在20-30分之间评定;</p> <p>2、设计方案的针对性、科学性、超前性、合理性、完整性、材</p>	30 分	

			料选型节能环保性一般在5-15分之间评定； 设计方案的针对性、科学性、超前性、合理性、完整性、材料选型节能环保性不满足该项目要求或国家相关标准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为无效投标。		
	技术 45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提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措施，专家横向比较后评分。 1、质量管理体系措施合理得在7-10分之间评定； 2、质量管理体系措施较好得在3--6分之间评定； 3、质量管理体系措施一般得在1-2分之间评定。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提出可行的安全管理措施，专家横向比较后在1-5分之间酌情赋分。	5分	
	商务 15分	业绩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三年装饰装修类似业绩在0-15分之间评定。单笔中标金额在500万元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单笔中标金额在500-1000万元的每提供一份得3分，单笔中标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5分。本项最高得15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者不得分)。。	15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注：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1、关于小微企业：

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中小企业的标准为：

1.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1.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具体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2.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磋商的，对小型企业给予 6%的扣除，微型企业给予 8%的扣除（注册资金十五万及以下的微型企业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2 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与小型企业联合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报价扣除，与微型企业联合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报价扣除。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 （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 （三）磋商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 （四）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六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 （五）磋商供应商的第一次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六）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九）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十）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以

及财政部财库[2015]124号文件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工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的全部内容。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范本）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发包人：_

1.1.1.2 承包人：

1.1.1.3 监理人：

1.1.2 工程和设备

1.1.2.1 工程施工范围：

1.1.2.2 永久占地：

1.1.3 日期

1.1.3.1 质量保修期：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招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报价及其附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中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3 合同生效的条件

合同生效的条件：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工程开工前三天提供正式施工图二套。

1.4.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数量：设计交底后 10 日内提供二套文件。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

1.4.3 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发包人将本着诚信的态度，尽可能提供工程的相关资料，并不能保证资料真实、准确及完整，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此风险，并不得因此向发包人进行索赔。

1.5 联络

1.5.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1.5.2 第 1.5.1 项中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来往函件，均应在 24 小时内送达双方指定地点和接收人，并办理签收手续。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2.1.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具备；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完成

2.1.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的要求：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自行联系搭接点并支付所产生的搭接和使用费；

2.1.3 承包人通过自行踏勘、查询落实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2.1.4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无；

2.1.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办理相关手续；

2.1.6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2.2 其他义务

2.2.1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协助承包人处理周边关系及环境保护事宜。

2.2.2 发包人未能履行 2.1 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顺延延误的工期，承包人不能因此向发包人进行索赔。

2.2.3 实行工程监理的，发包人应在工程实施前将委托的监理单位名称、监理内容及监理权限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2.3 发包人委派的驻工地代表:

姓名: _____ 职务: 现场代表

职权: 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与各方进行联络、协调,召集会议;解决工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资料管理;执行发包人书面授权范围内的签证权等。当承包人现场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及工人在工程管理方面和施工方面,不能满足工程施工要求时,发包人代表可以要求更换人选,承包人应当根据发包人的要求更换。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事先批准行使的权力: _____

3.2 总监理工程师

3.2.1 总监理工程师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总监理工程师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48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承包人对总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应予以执行。总监理工程师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的,承包人应于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口头指令后7天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总监理工程师在承包人提出确认要求后48小时内不予答复的,视为口头指令已被确认。

3.2.2 承包人认为总监理工程师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24小时内向总监理工程师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总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报告后48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紧急情况下,总监理工程师要求承包人立即执行的指令或承包人虽有异议,但总监理工程师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承包人应予以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和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本款规定同样适用于由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发出的指令、通知。

3.2.3 总监理工程师签发任何付款凭证,均需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2.4 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总监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内发包人委托的职权部分。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人根据第 3 款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承包人应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并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不采用。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二十日前提交当月进度完成量报表一式五份、民工工资清单 1 份、下月进度计划报表一份。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承包人按相关条款执行,费用自理。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向发包人免费提供办公室一间。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办理相关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在竣工验收并正式移交之前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所有费用。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并承担所有费用。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有关规定执行。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承包人负责与施工中所涉及的市政、交通、供电、环保等相关单位的联系协调工作,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4.1.2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的内容: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为其他人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方法: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1.3 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该工程以及相关设施的保护工作,因保护不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由承包人做出详细方案,并落实到位,确保成品完好,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4.1.4 其他义务:凡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工作,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并及时组织实施,工程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办法办理。

4.2 分包

不允许。

4.3 联合体

不采用。

4.4 承包人项目经理

4.4.1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要求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

4.4.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项目经理

4.5.3 职权：严格按设计图纸、现行国家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进度；与发包人代表进行沟通、协调。

4.5 不利物质条件

承包人按要求对施工场地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不利物质条件由承包人自行考虑，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本工程所有材料和设备由承包人自行采购，采购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由承包人负责办理相关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的期限：_____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按通用条款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 按通用条款

9.2.8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等定额的通知》（甘建价【2013】540号）、《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地区基价〉等定额地区基价的通知》（甘建价【2013】543号）、《关于发布〈甘肃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的通知》（甘建价【2015】489号）要求，新颁布的定额、基价于2014年1月1日起执行。经研究决定从即日起我市新招标工程按规定全面执行新定额、基价。安全文明施工费单列进入投标总价，并按相关政策进行其他规费的计取，进入合同总价中但不进行竞争性投标报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工程计价依据甘建价【2016】119号文规定执行。

9.3 治安保卫

9.3.1 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的组建：承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2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编制：承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4 环境保护

9.4.1 按通用条款

9.4.2 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承包人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做到文明施工。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9. 5 农民工工资管理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构成实体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尤其需对施工方法、技术组织措施、质量保证措施以及安全施工措施作出详尽的描述。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设计交底后 10 日内。

监理单位审核的时间：_____

发包人审批的时间：_____

11. 开工和竣工

11.1 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因发包人原因不能按时开工或停工，发包人不负责赔偿承包人延期开工或停工损失费，但工期可顺延。

11.2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由于出现龙卷风、暴雨、冰雹等异常恶劣气候的条件导致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同等工期。

11.3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违约金上限为合同金额的___，如承包人逾期竣工违约金超过上限金额的发包方有权中止合同，并向承包人追偿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逾期的相应损失。

11.4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无。

11.5 工期顺延

11.5.1 当地政策变化引起的延误；

11.5.2 建设项目停、缓建；

11.5.3 不可预见的地下障碍物和地下文物的处理；

11.5.4 属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14. 变更

14.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5.1 变更的估价原则

15.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17. 计量与支付

17.1 计量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无预付工程款。

17.3 进度款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式：

17.5 竣工结算

17.5.3 竣工结算的修正原则

17.6 最终结清

18. 竣工验收

18.1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18.2 验收

18.2.1 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意见书签订的日期为准，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期： 年。

19.1 保修责任

19.1.1 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人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19.1.2 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1) 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竣工图图示范围内（含变更部分）及招标文件要求纳入投标报价的全部工作内容；

(2) 质量保修期：工程质量保修期为年；

(3) 质量保修责任：详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

(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办法：

20. 保险

21. 违约

21.1 承包人违约

22. 争议的解决

22.1 争议的解决方式

争议的解决方式：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3. 其他

廉政合同；

质量进度协议；

安全文明生产协议；

合同协议书

_____（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已接受（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招标活动。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①本合同协议书；
- ②本合同专用条款；
- ③招标文件；
- ④中标通知书；
- ⑤投标报价；
- ⑥本合同通用条款；
- ⑦技术标准和要求；
- ⑧图纸；
- ⑨中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⑩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元）

包含：

（1）、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大写）（¥： 元）

（2）、安全文明施工按实计算费用：（大写）（¥：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年月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以及双方约定的其它项目，具体的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本工程竣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贰**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4**小时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五、其它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作好工程建设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的项目业主与施工单位，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部的有关规定。

1.2 严格执行的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建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向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2.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等。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外出旅游或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程办事，不得与监理单位串通监理损害甲方利益。

3.6 乙方如果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向甲方组织或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或严格遵守廉政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参加权。

第四条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第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的第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建议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年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本合同从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失效。

第六条本合同作为合同附件，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质量进度协议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使乙方所承接工程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如延迟一天，则乙方按 500 元/天向甲方缴纳违约金（合同工期内因不可抗力或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除外）。承包人如不能按最终工期完成工程，则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给予承包人不良记录和在一定年限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并上报市建委给予通报。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图纸及相应技术标准进行施工，若因质量问题（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统一标准》(GB 50300—2001)作为评定标准）造成监理单位出具质量整改通知书或监理指令后，拒不整改则甲方对乙方处以每次 1000 元的违约金。有效的通知书或监理指令，原则上须经乙方签字，如乙方拒不签字，则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共同签字也视为有效。

三、本合同作为合同附件，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安全文明生产协议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安全生产是一切经济部门和生产企业的首要任务，生产必须保证安全是建筑企业必须遵守的原则，为了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切实加强管理，保证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促进生产发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职责：

1、甲方设专职安全员，对乙方施工现场及周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察、监督及配合公司领导进行抽查。

2、专职安全员在检查中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以口头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项目负责人或乙方专职安全员，并限期进行整改及按相应违约责任处理。

3、专职安全员负责对施工中的安全事故进行协助调查、违约处理工作。

二、乙方职责

1、乙方承接该工程后，进场前在其履约担保中将人民币伍万元作为安全保证金的联保资金。

2、设专职安全员，驻工地现场，负责现场内及周边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编制、实施，并报甲方该项目专职安全员处备案。专职安全员必须持证上岗，不得随意更换，如须更换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3、乙方必须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上墙接受监督检查，对各班组长及工人进行不定期或定期安全思想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在施工中进行自检、交叉检制度，并作好安全生产台帐及记录。

4、乙方必须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1999）、《建筑施工安全技术》、《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实施细则》及有关通知、要求和安全技术措施计划进行施工、检查，不得违章作业，否则根据有关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5、专职安全员到现场检查时，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必须积极配合，不得无理推委，对不重视安全以及出现安全隐患不予消除者，监理单位出具安全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则甲方对乙方处以每次 1000 元违约金。有效的处罚依据，原则上须经乙方签字，如乙方拒不签字，则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共同签字也视为有效。情节特别恶劣者，甲方将向相关职

能部门作书面汇报，并建议今后不再参与甲方组织的施工招标活动。

6、对发生安全事故的必须在 24 小时内首先上报甲方，如隐瞒不报者，将进行严肃处理。

三、本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合同制作须知

- 1、 合同需胶装
 - 2、 双面打印
 - 3、 附投标清单报价
 - 4、 附中标通知书
 - 5、 附履约保证金发票复印件
 - 6、 附中标单位（营业执照、安全文明生产许可证、资质证书）复印件
- 其他（项目具体需要）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供应商应按下列名称、顺序、格式并依据“供应商须知”中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商务部分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商务部分封面

A1 磋商函

A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A3 近年财务状况

A4 项目管理机构

A5 同类服务项目业绩

A6 缴纳保证金证明文件

A7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它所有资料

2、技术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B 技术部分标书封面

B1 技术方案

B2 其它

3、价格部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C 价格部分书封面

C1 磋商报价一览表

C2 工程造价文件

4、整套响应文件电子文件只读光盘（U 盘）1 份

A. 商务部分书封面

天水市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第一包）

磋商编号：_____

响应文件

商务部分书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供应商郑重承诺：

对本卷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须独立成页，附在各卷封面之后）

A1、磋商函

磋商函

致：XXXXXXXXX（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XXXXXX 的 XXXXXXXXX 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我方（授权代表全名）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提交下列文件：

- （1）商务部分；
- （2）技术部分；
- （3）价格部分；
- （4）电子文件。

签字人以此书申明并同意：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法律、法规和与磋商有关的规定；自觉维护磋商会议现场正常秩序；保证服从磋商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磋商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磋商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同意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日后___。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此期间内撤回磋商或放弃成交资格，我方的磋商担保将全部不予退还，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磋商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实质性要求响应。

4. 我方承诺我司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完全与本《磋商函》中的承诺一致，若有不一致，我方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同意采购人没收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5.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签订合同后，在买方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验收服务。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收到的任何磋商，并不作赔偿。

8. 我方保证我方的磋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

1) 若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标处理，并且不予退还磋商担保；若成交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贵方有权废除授标并且磋商担保不予退还。

2) 在贵方组织的响应文件审查中，如果贵方发现我方的磋商存在重大偏离，同意贵方

有权废除授标并且磋商担保不予退还。

9.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全称（盖法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签名） 职 务：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A2、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下列证明材料，以满足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建设行政部门核发的房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自本公告之日起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原件装订在正本内）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编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章）：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A3、财务状况

A5、同类服务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A6、缴纳保证金证明文件

A7、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其他所有资料

B. 技术部分书封面

天水市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第一包）

磋商编号：_____

响应文件

技术部分书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供应商郑重承诺：

对本卷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须独立成页，附在各卷封面之后）

附件 3 进度计划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件 4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B2、其他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提供的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C. 价格部分书封面

天水市广播电视台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包）

磋商编号：_____

响应文件

价格部分书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供应商郑重承诺：

对本卷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须独立成页，附在各卷封面之后）

C1、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完工期（天）	工程质量
	¥		
(大写) 人民币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请严格按此“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此表必须单独提交一份，装在一个小信封内，密封并盖章，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并递交，用于磋商时唱标。

3、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完成“开标报价一览表”，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C2、报价附录

项目名称：_____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建造师）		姓名：	
2	工期		日历天	
3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4	分包			
5	误期违约金		元/天	
6	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			
7	质量标准			
8	预付款额度			
9	预付款保函金额			
10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11	质量保证金额度			
••	••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C3、工程造价文件

造价文件是指投标人编制的施工图预算书等。

投标人编制施工图预算书的要求

1. 施工图预算书应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并根据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和第二章中关于“投标报价”的定额、标准、文件等进行编制。

2. 供应商没有计入施工图预算书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施工图预算书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等详见招标文件相关附件。

3. 施工图预算结果与投标总报价存在偏差时，无论偏差多少，投标人都必须做出解释。

附件一：造价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二：施工图预算书投标总报价汇总表格式

附件一：造价文件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施工图预算书

投标总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编制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编制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施工图预算书投标总报价汇总表格式

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招标人及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计（元）	备注
二	土建工程分部工程		
1			
2			
3			
二	安装工程分部工程		
1			
2			
3			
三	设备费用		
1			
四	其他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2	规费		
五	投标报价调整		(调整说明)
六	合 计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			

注：评标办法要求单列的安全生产措施费，已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内。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篇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